

##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权益变动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2019年12月10日，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联讯”）第二大股东章锋与杭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金投”）签署《关于海联讯股份转让协议》，章锋拟向杭州金投转让其持有的16,750,000股公司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00%，转让价格为11.00元/股，合计股份转让总价款18,425万元（以下简称“本次股份转让”）。章锋于2019年12月24日收到杭州金投支付的股份转让定金3,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关于公司第二大股东权益变动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 二、权益变动进展

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收到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告知函》，获悉本次股份转让已于2019年12月30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申请确认书。权益变动双方尚须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

###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

1、本次协议转让尚未办理过户登记手续，协议转让事项能否最终完成尚存

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浙江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浙政函[2018]8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划转部分国有股权充实社保基金方案的复函》（浙财函[2018]575号）和杭州市国资委《关于市金融投资集团部分国有股权转持有关事项的通知》（杭国资产[2019]9号）的要求，杭州市人民政府将其持有的杭州金投10%的国有股权划转至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已于2019年12月26日办理完成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市人民政府持有杭州金投的股权比例为90%，浙江省财务开发公司持有杭州金投的股权比例为10%。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四、备查文件

- 1、权益变动双方发来的《告知函》；
- 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转让申请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30日